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
议
材
料

二〇〇八年十月七日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题

- 1、 审议《关于公司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赣粤高速 200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之一]

关于公司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提高资产负债管理水平和资金运营效率,公司拟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具体内容如下:

- 1、公司在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向主管机构申请在中国境内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
- 2、注册发行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并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限额;
- 3、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 4、发行利率不超过同期银行贷款利率;
- 5、所募资金主要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

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取得主管机构批准后的二十四个月内,根据公司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决定短期融资券的发行时机、具体条款以及其他相关事宜。

报告完毕,请予审议。

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10月7日